股票代码:000937　股票简称:冀中能源　公告编号:2018临-046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更正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决定于2018年12月25日(星期二)在公司金牛大酒店四层第二会议厅以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8年12月25日下午2:30

(2)网络投票时间:2018年12月24日至2018年12月25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12月25日交易时间,即上午9:30~11:30,下午1:00~3: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12月24日下午3:00至2018年12月25日下午3: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以上两种方式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6、股权登记日:2018年12月18日(星期二)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2018年12月18日(星期二)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河北省邢台市中兴西大街191号公司金牛大酒店四层第二会议厅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会议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有一项,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审议事项如下:

1、关于选举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1 关于选举胡竹寅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特别提示:

上述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应选非独立董事1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二)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12月8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会议决议公告》及其他相关公告。

(三)特别强调事项

1、上述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将表决结果在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中单独列示。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累计投票提案		
1.00	关于选举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1)人
1.01	关于选举胡竹寅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方法

1、自然人股东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和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2、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人身份证、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3、法人股东凭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法定代表人签章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手续登记。

4、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18年12月21日下午18:00点之前送达或传真到公司,并与公司电话确认),传真方式登记的股东应在会前提交原件,不接受电话登记。

5、登记时间:2018年12月19日至2018年12月21日上午8:00—12:00,下午14:30一18:00。

6、登记地点及信函地址:河北省邢台市中兴西大街191号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邮政编码:054000。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六、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联系人:郑温雅　李英

联系电话:0319-2098828　0319-2068312

传真:0319-2068666

电子邮箱:jzny000937@sina.com

2、本次股东大会会期预计半天,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自理。

3、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下格式自制均有效。

七、备查文件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此公告。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2:股东授权委托书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十四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937",投票简称为"冀中投票"。

2、提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2)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3)选举非独立董事(如表一提案1,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1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1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1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本次股东大会不设置总议案。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8年12月25日的交易时间,即9:30一11:30 和13:00一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12月24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8年12月25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照下列指示对相关议案行使表决权:

序号	议案名称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投票数
累计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
1.00	关于选举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
1.01	关于选举胡竹寅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以上委托意见如果股东不作具体指示,视为股东代理人可以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　个人股东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票账户号码: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书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书有效期限: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股票代码:000937　股票简称:冀中能源　公告编号:2018临-045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2月8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8临-044)。由于工作人员疏忽,致使披露的《授权委托书》的格式有误,现予以更正。具体更正内容如下:

更正前: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照下列指示对相关议案行使表决权:

序号	议案名称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累计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0	关于选举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1	关于选举胡竹寅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以上委托意见如果股东不作具体指示,视为股东代理人可以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　个人股东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票账户号码: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书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书有效期限: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更正后: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照下列指示对相关议案行使表决权:

序号	议案名称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投票数
累计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
1.00	关于选举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
1.01	关于选举胡竹寅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以上委托意见如果股东不作具体指示,视为股东代理人可以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　个人股东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票账户号码: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书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书有效期限: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除上述更正外,公司于2018年12月8日发布的原股东大会通知其他事项不变。由此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更正后的《关于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特此公告。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868　证券简称:绿康生化　公告编号:2018-088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绿康生化")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叁亿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即购买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保本承诺、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的投资产品,有效期自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公告》已于2018年4月20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一、本次已到期赎回理财产品情况

2018年6月14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5,000万元人民币购买了厦门国际银行南平分行利利共赢结构性存款(LLGY201800983),该理财于2018年12月12日到期,本金5,000万元及投资收益1,256,944.45元已于2018年12月12日全部赎回。

二、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使用暂时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一)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情况

序号	交易对手	产品名称	资金来源	金额(万元)	起息日期	到期日期	是否赎回	投资收益(元)
1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证券君柜宝一号2017年第379期收益凭证	募集资金	7,000.00	2017年12月26日	2018年12月24日	否	--
2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CK1802655	募集资金	10,000.00	2018年6月15日	2019年6月17日	否	--
3	厦门国际银行南平分行	结构性存款SHIBOR B款(1290期)	募集资金	5,000.00	2018年10月22日	2019年4月20日	否	--
4	厦门国际银行南平分行	结构性存款SHIBOR B款(1301期)	募集资金	3,000.00	2018年10月22日	2019年1月21日	否	--
5	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银河金山收益凭证3209期	自有资金	1,500.00	2018年12月12日	2019年1月15日	否	--

(二)已到期理财产品情况

序号	交易对手	产品名称	资金来源	金额(万元)	起息日期	到期日期	是否赎回	投资收益(元)
1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天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1,500.00	2018年1月2日	2018年1月9日	是	13,416.62
2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天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1,500.00	2018年1月11日	2018年1月18日	是	8,750.00
3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天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1,500.00	2018年1月22日	2018年1月29日	是	8,750.00
4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平分行	"步步为赢"结构性存款(第18112期)	募集资金	1,500.00	2018年1月11日	2018年2月10日	是	55,000
5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平分行	"步步为赢"结构性存款(第18342期)	募集资金	1,500.00	2018年2月5日	2018年3月7日	是	55,000
6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平分行	"步步为赢"结构性存款(第18504期)	募集资金	1,500.00	2018年2月13日	2018年3月15日	是	55,000
7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平分行	"赢庆"系列代客理财产品2017046期	自有资金	3,000.00	2017年12月15日	2018年3月20日	是	403,750
8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平分行	"步步为赢"结构性存款(第18658期)	募集资金	3,000.00	2018年3月15日	2018年4月15日	是	116,250
9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证券君柜宝一号2018年第68期收益凭证	自有资金	1,006.8	2018年3月22日	2018年5月2日	是	61,254.56
10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证券兴融2017-33号固定收益凭证	募集资金	20,000.00	2017年6月22日	2018年6月12日	是	10,143,561.64
11	厦门国际银行南平分行	赢庆系列代客理财2018253期	募集资金	3,000.00	2018年4月17日	2018年7月16日	是	390,000
12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兴融2018-11号固定收益凭证(SAU706)	募集资金	5,000.00	2018年6月15号	2018年10月16日	是	866,301.37
13	厦门国际银行南平分行	结构性存款SHIBOR B款	募集资金	3,000.00	2018年7月18日	2018年10月17日	是	348,833.33
14	厦门国际银行南平分行	结构性存款SHIBOR B款	自有资金	1,000.00	2018年9月5日	2018年12月5日	是	108,694.44
15	厦门国际银行南平分行	时时添金系列理财2018005期	自有资金	1,000.00	2018年9月6日	2018年12月6日	是	140,540.97
16	厦门国际银行南平分行	利利共赢结构性存款(LLGY201800983)	募集资金	5,000.00	2018年6月14日	2018年12月12日	是	1,256,944.45

其中国债逆回购、7天资产管理计划交易到期情况

序号	回购品种	回购品种代码	申报金额(元)	认购日期	年化收益率(未扣除交易费用)(%)	到期日	取得收益(元)
1	14天国债逆回购	GC014	28,000,000.00	2017-12-18	6.200%	2018-01-01	71,342.47
2	7天国债逆回购	GC007	28,000,000.00	2018-01-02	4.135%	2018-01-09	22,204.38
3	7天国债逆回购	GC007	28,000,000.00	2018-1-10	3.140%	2018-1-17	16,861.37
4	7天国债逆回购	GC007	24,000,000.00	2018-01-17	4.395%	2018-01-24	20,229.05
5	3天国债逆回购	GC003	19,900,000.00	2018-01-25	3.2%	2018-01-29	6,978.63
6	4天国债逆回购	GC004	20,000,000.00	2018-01-29	3.715%	2018-02-02	8,142.47
7	7天国债逆回购	GC007	3,000,000.00	2018-02-13	3.47%	2018-02-22	2,566.84
8	7天国债逆回购	GC007	3,000,000.00	2018-02-26	3.779%	2018-03-05	2,173.93
9	7天国债逆回购	GC007	4,000,000.00	2018-3-22	3.845%	2018-3-29	2,949.59
10	14天国债逆回购	GC0014	4,000,000.00	2018-3-22	4.557%	2018-4-9	8,988.16
11	7天国债逆回购	GC007	4,000,000.00	2018-3-29	5.83%	2018-4-9	7,027.95
12	7天国债逆回购	GC007	4,000,000.00	2018-4-9	2.975%	2018-4-16	2,282.19
13	7天国债逆回购	GC007	300,000	2018-4-18	3.505%	2018-4-25	201.66
14	7天国债逆回购	GC007	3,700,000.00	2018-4-18	3.505%	2018-4-25	2,487.11
15	1天国债逆回购	GC001	4,000,000.00	2018-4-25	8.000%	2018-4-26	876.71
16	1天国债逆回购	GC001	5,000,000.00	2018-4-26	8.170%	2018-4-27	1,119.18
17	2天国债逆回购	GC002	4,000,000.00	2018-4-26	7.945%	2018-4-28	1,741.37
18	7天国债逆回购	GC007	15,000,000.00	2018-4-27	5.000%	2018-5-4	14,383.56
19	2天国债逆回购	GC002	9,000,000.00	2018-5-2	4.05%	2018-5-4	1,997.26
20	2天国债逆回购	R002	9,721,000.00	2018-5-3	3.103%	2018-5-5	1,652.84
21	2天国债逆回购	R002	279,000.00	2018-5-3	3.103%	2018-5-5	47.44
22	7天国债逆回购	GC007	4,000,000.00	2018-5-2	3.805%	2018-5-9	2,918.9
23	4天国债逆回购	R004	10,000,000.00	2018-5-7	3.12%	2018-5-11	3,419.18
24	7天国债逆回购	GC007	11,600,000.00	2018-5-7	3.15%	2018-5-14	7,007.67
25	7天国债逆回购	GC007	12,400,000.00	2018-5-7	3.155%	2018-5-14	7,502.85
26	7天国债逆回购	GC007	4,000,000.00	2018-5-9	2.89%	2018-5-16	2,216.99
27	7天国债逆回购	GC007	24,000,000.00	2018-5-15	4.165%	2018-5-22	19,170.41
28	7天国债逆回购	GC007	4,000,000.00	2018-5-16	3.8%	2018-5-23	2,915.07
29	14天国债逆回购	GC007	10,000,000.00	2018-5-11	3.5%	2018-5-25	13,424.66
30	1天国债逆回购	GC001	3,900,000.00	2018-5-24	2.915%	2018-5-25	311.47
31	4天国债逆回购	R004	2,152,000	2018-5-28	4.732%	2018-6-1	1,115.97
32	4天国债逆回购	R004	7,848,000	2018-5-28	4.73%	2018-6-1	4,068.06
33	7天国债逆回购	GC007	4,000,000	2018-5-28	4.75%	2018-6-4	3,643.84
34	4天国债逆回购	R004	5,000,000	2018-5-31	4.15%	2018-6-4	2,273.97
35	3天国债逆回购	R003	3,172,000	2018-6-1	3.701%	2018-6-4	964.9
36	3天国债逆回购	R003	6,828,000	2018-6-1	3.7%	2018-6-4	2,076.46
37	7天国债逆回购	GC007	19,900,000	2018-8-17	2.8%	2018-8-24	10,686.03
38	7天国债逆回购	GC007	14,200,000	2018-8-24	2.655%	2018-8-31	7,230.33
39	7天国债逆回购	GC007	5,800,000	2018-8-24	2.66%	2018-8-31	2,958.79
40	1天国债逆回购	GC001	5,000,000	2018-9-27	4.42%	2018-9-28	6,054.79
41	资金计划(银河证券)	水星2号7天期	5,000,000	2018-12-3	3.88%	2018-12-9	3,532.05

三、备查文件

《厦门国际银行本金收益收入凭证》

特此公告。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603385　证券简称:惠达卫浴　编号:2018-079

惠达卫浴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2018年12月13日,惠达卫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在任一时点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低、单笔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投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授权公司董事长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一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财务总监负责实施相关事宜。

一、　基本情况

1、投资目的

为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保证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通过对部分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适度、适时的现金管理,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有利于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能够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2、使用额度

在任一时点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3、产品种类

公司将按照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理财产品进行严格评估,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低、单笔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理财产品。

公司进行低风险现金管理主要包括债券投资、货币基金投资、委托理财(含金融机构理财产品、信托产品、资产管理计划)等,交易对手为银行、信托、券商、基金、保险等金融机构。

4、　资金来源

公司闲置的自有资金。

5、　决议有效期

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6、　实施方式

上述理财产品等的具体事项在投资限额内授权财务总监组织相关部门实施;授权公司董事长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一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7、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理财产品发行主体不得存在关联关系。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购买标的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风险可控。

2、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授权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具体操作,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必须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审计部负责审查理财业务的审批情况、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等,督促财务部及时进行账务处理,并对账务处理情况进行核实,再在每个季度末对所有银行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1、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2、公司通过对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投资效益,有利于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四、专项意见说明

1、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通过对闲置自有资金进行适度理财,使用在任一时点总额度不超过50,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低、单笔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理财产品,可以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发展,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该议案履行必要的审议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惠达卫浴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因此,独立董事同意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

2、监事会意见

公司为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以增加公司收益,在确保不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在任一时点总额度不超过50,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低、单笔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相关的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使用在任一时点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

五、备查文件

1、惠达卫浴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惠达卫浴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3、惠达卫浴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惠达卫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14日

证券代码:002567　证券简称:唐人神　公告编号:2018-123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2月13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1、为满足子公司发展经营需要,公司拟与国家开发银行(以下简称"国开行")签署《保证合同》,为子公司湖南龙华农牧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华农牧")在国开行的项目贷款提供15,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龙华农牧以其项目用地之土地使用权为贷款提供抵押担保。

2、以上担保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存在反担保情形。

3、以上担保事项在公司董事会的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湖南龙华农牧发展有限公司

2、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3、法定代表人:龙秋华

4、注册资本:5,000万人民币

5、住所:茶陵县下东乡金星村16组

6、经营范围:种猪繁殖、销售;牲猪养殖、销售;配合饲料、浓缩饲料、添加剂预混合饲料的生产、加工及销售;粮食及农副产品收购;果树种植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股东及持股情况:公司持有龙华农牧90%股权,龙秋华持有龙华农牧10%股权,龙华农牧为公司子公司。

8、主要财务数据(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元)(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2018年9月30日(元)(未经审计)
总资产	510,005,152.10	577,796,149.95
总负债	282,379,022.37	346,491,707.67
净资产	227,626,129.73	231,304,442.28

三、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龙华农牧贷款金额:15,000万元

3、担保范围:主合同项下借款人应偿付的全部贷款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补偿金、违约金、赔偿金和贷款人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用、诉讼费用、保全费、执行费、公证费、律师费及其他费用)

4、生效方式:自保证人和贷款人签字并签章之日起生效。

5、借款期限:8年。

6、担保期限: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3年。

具体内容以公司与国开行签署的《保证合同》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核后认为,本次担保是为了满足龙华农牧发展经营所需,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对子公司的担保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且子公司的贷款为发展经营所需,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需要。本次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符合相关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利益和中小股东利益。

五、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12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含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已审批的额度为171,100万元(含本次新增担保额度),占公司2017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49.82%;对外担保余额为85,985万元,占公司2017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25.04%;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担保已审批的额度为43,100万元(含本次),占公司2017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12.55%;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逾期担保金额为4,874万元,占公司2017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1.42%,为大农担保的对外逾期担保,大农担保对担保业务已提取相应风险储备金、保证金等,基本覆盖逾期担保金额,担保风险基本可控。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567　证券简称:唐人神　公告编号:2018-122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于2018年12月13日上午10:30分在湖南省株洲市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栗雨工业园公司总部四楼会议室以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8年12月7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及传真形式通知了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独立董事3人,9名董事均以通讯的方式对议案进行了表决,会议的内容以及召集、召开的方式、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陶一山先生召集并主持。

会议经过讨论,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为子公司湖南龙华农牧发展有限公司在国家开发银行的15,000万元的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

特此公告。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603989　证券简称:艾华集团　公告编号:2018-105

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实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殷宝华、张建国合计持有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5,925,000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1.98%。

● 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主要内容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殷宝华、张建国拟自2018年6月15日至2018年12月12日期间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各自持有公司股份的25%,合计减持将不超过1,481,250股的本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49%。减持价格将按照减持实施时的市场价格确定。具体详见《艾华集团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18-047)。

● 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张建国先生已于2018年6月20日离职,离职后半年内不得买卖公司股票。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殷宝华先生自2018年6月29日至2018年11月6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其所持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087,607股,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限已届满。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殷宝华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5,250,000	1.75%	IPO前取得:3,500,000股 其他方式取得:1,750,000股
张建国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675,000	0.23%	IPO前取得:450,000股 其他方式取得:225,000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殷宝华	不超过:1,312,500股	不超过:0.438%	2018/6/15~2018/12/12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1,312,500股	按市场价格	IPO前取得的股份;发行上市后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取得的股份。	个人资金需求
张建国	不超过:168,750股	不超过:0.056%	2018/6/15~2018/12/12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168,750股	按市场价格	IPO前取得的股份;发行上市后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取得的股份。	个人资金需求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

董事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殷宝华	1,087,607	0.2789%	2018/6/29~2018/11/6	集中竞价交易	21.61~23.27	23,962,272	未完成:224,893股	5,737,393	1.47%

公司于2018年6月28日进行2017年度权益分配,以资本公积每10股转增3股,2018年6月28日殷宝华先生持股数量为6,825,000股。

注:上述个别数据可能存在尾差,系计算时四舍五入造成,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特此公告。

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12-13

证券代码:002597　证券简称:金禾实业　公告编号:2018-112

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